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金洲慈航 公告编号:2018-31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7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作价29,147.89万元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请你公司说明截至报告期末该股权投资事项是否取得监管批文,公司将如何对公司资产的依据及理由。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洲慈航(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6日签署了《关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在过渡期内,目标公司在过渡期的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受让方享有。金洲慈航(浙江)投资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已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017年3月29日,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农商行分红11,678,946.00元转入金洲慈航(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农商行已通过上述事项的董事会决议。由于金洲慈航(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下半年新成立,股东资格条件暂不符合银监规定的设立期限的相关要求,股权变更审批暂未获得银监局批准,目前暂未完成股权工商过户相关手续。公司将与银监部门保持沟通,尽快办理完成股权工商过户手续。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通过子公司浙江投资公司子公司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取得余杭金控持有的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取得杭州市余杭区财办财发字余财国发【2016】183号文件关于同意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方案批复,同意公司的资产转让方案。取得余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产权、资源交易进场交易告知书及编号为资产处置(2016)11号国有资产处置审批表。公司最终通过拍卖方式取得该股权,并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公司于2017年3月收到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

尽管截至报告期末该股权投资事项未取得监管批文,根据以上取得的资料应取得股权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年报显示,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30.33%,请你公司:(1)说明前五名客户具体名称、按产品类别细化具体销售金额;(2)列示去年同期前五名客户名称,对应的销售金额;(3)对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进行解释说明;(4)说明上述客户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2017年前五名客户具体名称、按产品类别细化具体销售金额:

2017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总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各产品类别销售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黄金类业务	镶嵌类业务	
	1	北京京东方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902,034,114.22	7.71%	902,034,114.22		否
	2	深圳市前海金隆珠宝黄金有限公司	908,060,487.81	7.76%	908,060,487.81		否
	3	深圳市贵友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637,371,063.23	5.46%	637,371,063.23		否
	4	山东点点点珠宝有限公司	563,509,598.68	4.82%	546,278,476.68	17,231,463.01	否
	5	深圳市福瑞珠宝有限公司	536,530,346.36	4.59%	536,530,346.36		否
	合计		3,468,136,912.7	30.33%	3,530,094,488.36	17,231,463.01	

2016年前五名客户具体名称、按产品类别细化具体销售金额:									
2016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总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各产品类别销售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黄金类产品	金类产品	镶嵌类产品	工艺类产品及其他	
	1	山东点对点珠宝有限公司	894,331,267.16	8.49%	894,331,267.16				否
	2	河南黄金金福珠宝有限公司	810,408,036.98	7.76%	710,408,036.98		100,309,134.00		否
	3	深圳前海金普瑞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588,088,388.74	5.62%	588,088,388.74				否
	4	深圳市福盛首饰有限公司	520,380,913.96	4.89%	520,380,913.96				否
	5	重庆金点如兴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230,027,894.07	2.21%	202,887,762.62	1,496,564.79	25,629,906.95	33,780.88	否
合计		3,031,213,672.93	29.09%	2,903,764,306.55	1,496,564.79	126,309,040.88	33,780.88		

对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的解释说明:2017年,公司根据黄金市场变化情况进行主动调整销售政策,本年度公司结合对客户合作的评估分析情况,从客户的销售实力、资金实力进行分析,重点加强与资金实力雄厚、销售能力强的客户合作,比如北京京东方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增加了金条的供货量,使其在本公司销售客户中排名上升到第一位。

上述客户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年报显示,你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金额总额比例为92.23%,请你公司:(1)说明前五名供应商具体名称、按产品类别细化具体采购金额;(2)列示去年同期前五名供应商名称,对应的采购金额;(3)对前五名供应商的变动情况进行解释说明;(4)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比例较高,是否存在依赖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是,请说明公司拟采取的措;

【回复】

(1) 2017年前五名供应商具体名称、按产品类别细化具体采购金额: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含税)	采购额(元) (不含税)	占年度 采购总额 比例	各产品类别采购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
					黄金饰品	铂金饰品	翡翠饰品	
1	北京京东方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4,369,466,791.65	3,734,576,464.80	39.06%	4,369,416,773.33	2,521,568.32		否
2	上海贵友珠宝有限公司	3,943,079,231.40	3,370,148,061.02	36.06%	3,926,710,680.00	14,109,301.40		否
3	上海黄金交易所有限公司	1,140,826,211.86	976,074,830.23	10.43%	1,140,826,211.86			否
4	江苏宝珠珠宝有限公司	959,829,850.39	299,384,572.98	3.21%	356,829,850.39			否
5	深圳市前海金隆珠宝有限公司	281,033,836.00	240,369,089.74	2.52%			281,033,836.00	否
合计		10,086,126,919.79	6,820,620,000.37	92.23%				

(2) 2016年前五名供应商具体名称、按产品类别细化具体采购金额:							
2016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不含税)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各产品类别采购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贵友珠宝有限公司	2,696,748,658.86	36.70%	2,691,475,990.92	7,272,669.94	否
	2	北京京东方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47,528,448.70	27.85%	2,044,547,925.78	2,980,522.92	否
	3	上海黄金交易所	1,461,637,868.23	19.88%	1,461,637,868.23		否
	4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336,465,777.78	4.58%	336,465,777.78		否
	5	深圳市福瑞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293,033,141.40	3.99%	293,033,141.40		否
	合计		6,827,402,886.97	93.00%	6,827,150,703.11	10,263,182.86	

(3)对前五名供应商的变动情况的解释说明: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黄金原料,按照国家规定,必须直接从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或者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正式会员单位代购,因此,公司在选择供应商时需要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方向及交易成本的高低,同时还要考虑采购的便捷、高效。前五名供应商变动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根据各供应商情况进行调整,如减少上海黄金交易所直接采购量和减少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的黄金采购量,主要是基于发票结算的时间速度不够快捷的原因。减少与峰峰集团的采购交易则是因为发票结算效率不够及时的原因。本期增加翡翠饰品的采购量,因此在供应商前五名中增加了东方金钰,是基于公司业务需求而进行的采购调整。

(4)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比例较高,是否存在依赖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是,请说明公司拟采取的措:

由于国家政策的规定,公司生产销售的黄金原料只能从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或者只能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并且所有黄金原料采购都必须采取“预付制”,因涉及巨额的预付,供应商的可靠性非常重要,同时还要考虑供应商的时效性,公司选择供应商均经过认真的评估。从前五名客户采购金额的变动情况,可以说公司对供应商并无依赖性。

(5)上述供应商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你公司年报财务报表注释“应收账款”部分显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0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76.20%,对应的坏账准备余额未填报。“预付账款”部分显示,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5.97亿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95.72%。“其他应收款”部分显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4.43亿元,账龄为一至两年以内,性质主要为暂付款。请你公司(1)补充列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的名称、期末账面原值及占比、性质、账龄、坏账准备及计提原因、尚未结算的原因、以及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补充列示上述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其他交易由来、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适用)、是否构成资金占用;(3)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4.43亿元,账龄为一至两年以内,性质主要为暂付款。请贵公司(1)补充列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的名称、期末账面原值及占比、性质、账龄、坏账准备及计提原因、尚未结算的原因,以及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补充列示上述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具体交易内容、交易履约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适用)、是否构成资金占用;(3)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尚未结算的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贵友珠宝有限公司	658,523,720.00	25.09	债权转让款	1年以内	0	未到结算日期,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全额收回	否
2	天津贵友正信珠宝有限公司	576,241,038.89	21.91	债权转让款	1年以内	0	未到结算日期,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全额收回	否
3	深圳市前海鑫宝投资有限公司	396,329,330.08	13.88	货款	1-3月	0	未到结算日期,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全额收回	否
4	三河市亿丰伟业珠宝有限公司	237,762,492.72	9.06	保理本金	1-2年	0	合同未到期	否
5	贵友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161,588,464.11	6.16	货款	3月	0	未到合同规定结算期	否
合 计		2,000,027,049.72	76.2					

1、以上客户均在信用期内,按公司会计政策不计提坏账准备。
2、以上客户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9%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及计提比例	尚未结算 的原因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深圳市福瑞珠宝有限公司	201,706,594.30	32.36	预付黄金采购款	2月以内	不适用	未到结算日期	否
深圳市厚德金珠宝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2.09	预付钻石饰品采购款	1月以内	不适用	未到结算日期	否
深圳市贵友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3.26	预付钻石饰品采购款	1月以内	不适用	未到结算日期	否
北京京东方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46,426,038.69	7.28	预付黄金采购款	1月以内	不适用	未到结算日期	否
山东点点点珠宝有限公司	4,461,548.41	0.72	预付黄金采购款	1月以内	不适用	未到结算日期	否
合 计	596,596,000.37	95.72					

以上客户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具体交易事项	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是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有限公司	暂付款	200,000,000.00	暂付收购款,已全额收回	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否
2	葫芦岛慈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暂付款	169,326,266.12	收购其持有新耀汇银行股份的股权,已全额收回	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	否
3	上海贵友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暂付款	39,000,000.00	子公司深圳前海金隆珠宝有限公司向子公司贵友珠宝(上海)有限公司借款的少数股东39%股权	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否
4	浙江正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暂付款	26,002,000.00	子公司深圳前海金隆珠宝有限公司向浙江正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友黄金珠宝(上海)有限公司借款的少数股东权益款	不适用	否
5	北京联合汇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暂付款	10,000,000.00	支付的待结算咨询费。	不适用	否
	合计		443,927,266.12			

会计师核查意见: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真实、完整,公司已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6、你公司应收利息中应收委托贷款利息期末较期初新增约1亿元,基金利息新增2,233.81万元,其他应收款中暂收款新增3.54亿元,请你公司结合相关业务开展情况:(1)说明本期你公司委托贷款、基金交易、应收暂付款的交易实质、主要内容、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分析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列示截至到本问询函回复日的回款金额,并说明上述交易是否构成上市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若是,请说明相关审议程序及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1)委托贷款业务:丰汇租赁有限公司自2009年12月经批准成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以来,积极开展售后回租和直接租赁等融资租赁业务,同时,丰汇租赁为客户量身定制合作的融资方案,对于设备数量少量的非生产型企业,丰汇租赁经过详细的尽职调查,对企业的盈利能力和资信情况深入了解后,委托业务银行给资质好的企业提供贷款,并按照国家委托贷款的规定约定利率,委托银行按期向借款人收取利息,从事委托贷款业务。目前,丰汇租赁主要业务仍为融资租赁业务和委托贷款业务,上述的委托贷款项目均为丰汇租赁日常经营的投放项目,是丰汇租赁的日常经营行为。

基金交易:丰汇租赁于2016年开展基金类业务,主要投资方向为境内境外合规基金优先级份额,在经过对基金投资方向及基金管理人资质的详细尽职调查和深入了解后,购买基金优先级份额,并收取固定收益。基金类业务相关利息于2016年9月开始计提,至今未发生逾期还款的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当期新增委托贷款主要客户:								
名称	交易事项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应收利息(元)	截止回款日应收利息(元)	期限	还款方式	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履约能力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受托管理	-	-	1年	超始日预付利息,到期偿还本金	无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公司运营情况良好,长期履约能力强	不构成,市场化项目
北京慈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受托管理	-	-	1年	超始日预付利息,到期偿还本金	无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公司运营情况良好,长期履约能力强	不构成,市场化项目
哈尔滨慈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受托管理	7,764,731.61	-	1年	期初一次还本付息	无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公司运营情况良好,长期履约能力强	不构成,市场化项目
鑫石实业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受托管理	-	-	1年	超始日预付利息,到期偿还本金	无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公司运营情况良好,长期履约能力强	不构成,市场化项目
贵州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受托管理	46,414,731.61	11,360,000.00	3年	按合同约定还款,每月支付一次本息	无关联关系	债务人经营999999,资产负债率健康,还款能力强	不构成,市场化项目
合计		58,179,443.62	11,360,000.00					

本期公司委托贷款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主要基金项目为:								
客户名称	交易事项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基金投资金额(元)	截止回款日基金投资金额(元)	期限	还款方式	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履约能力	是否构成财务资助
ZH1 US Special Opportunity Fund	基金投资	22,338,158.32	42,572,926.00	2年	基金优先垫付回款, 部分利息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无关联关系	目标投资于海外美元债, 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有担保	不构成, 市场化项目
合计		22,338,158.32	42,572,926.00		按合同约定分期一次偿还本金			

本期公司基金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暂付款情况的主要交易内容、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及回款金额等事项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截止回款日期末余额(元)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的能力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暂付款	200,000,000.00	已全额收回	暂付收购款,已全额收回	资信良好,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否
2	葫芦岛慈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暂付款	169,326,266.12	已全额收回	收购其持有新耀汇银行股份的股权,已全额收回	资信良好,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否
3	上海贵友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暂付款	39,000,000.00		子公司深圳前海金隆珠宝有限公司向子公司贵友珠宝(上海)有限公司借款的少数股东权益款	资信良好,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否
4	浙江正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暂付款	26,002,000.00		子公司深圳前海金隆珠宝有限公司向浙江正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友黄金珠宝(上海)有限公司借款的少数股东权益款	资信良好,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否
5	北京联合汇道管理有限公司	暂付款	10,000,000.00		支付的待结算咨询费。	资信良好,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否
合计			443,927,266.12				

本期公司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方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杭州余杭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众信典当公司原股东,总裁、董事何玉水任职董事。其他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截至到本问询函回复日的回款金额详见上述列表,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7、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22.98亿元,其中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为19.71亿元,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请你公司说明:(1)报告期内,存货各产品类型、黄金饰品、铂金产品、K金产品、钻石饰品、其他产品等)的分布情况;(2)报告期内,存货的库龄分布与存货周转率情况,并结合相关产品的宏观市场环境、存货性质与特点,可变现净值预计等因素说明相关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足;(3)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套期保值工具管理存货的情况,如是,请说明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回复】		(1)库存商品各产品类型分布情况:			
产品类型	存货金额(元)	库龄	收入金额(元)	存货周转率	
黄金饰品	36,266,527.33	1年以内	11,265,634.78	0.69	
铂金饰品	5,884,520.42	1年以内	12,831,612.86	2.18	
其他产品	13,062,356.26	1年以内	698,098,450.18	4.95	
合计	2,023,746,979.01	1年以内	6,000,676,196.32	3.97	
钻石饰品	78,262,563.21	1年以内	159,513,397.03	2.04	
其他产品	21,741,979.26	1年以内	10,903,553.39	0.50	
合计	1,102,130.93				
低值易耗品	14,107,427.26				
合计	2,297,544,638.57		6,893,968,364.56	3.07	

(2)本期存货增加品种主要是黄金饰品、翡翠和钻石饰品,存货增加原因为东莞金叶集团新设青岛、武汉两零售业务为主的子公司,并在这两地分别开设大型的珠宝首饰商场,使得存货增加,同时黄金珠宝首饰在零售环节毛利高、周转较快,从而降低了存货的周转率。从上述分析的周转率数据看,各类存货的周转率仍在合理的范围。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计提减值测试,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黄金类存货,黄金类存货所含的黄金原料价值可变现价值以上海黄金交易所12月31日的价格为基准价值,是一个市场的公允价值,因此,存货中黄金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比较确定的,资产负债表日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价格为233.87元/克(含税273.63元),公司黄金库存金额为233.72元/克(含税273.45),同时充分考虑到库存黄金类存货中部分为公司零售商品,零售黄金饰品的零售价是在黄金金价价格基础上加价12%到15%,经过减值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平均成本,不需计提公允价值逐年上升,已成为珠宝类市场的共识,且在零售端通常准备的毛利都有40%以上,经过测试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因此,公司在年报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充分的。

(3)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利用套期保值工具管理存货,增加当期毛利90,197,224.37元。报告期内,公司为减小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通过套期保值实现对风险的有效对冲,利用套期保值管理存货,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会计政策如下: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被套期项目存续期间,公司将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套期项目为存货的,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公司将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确定承诺的,被套期项目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并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

并且公司将采取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交易保证金头寸。套期保值从基本面、技术面、信息面等方面分析市场潜在的风险,谨慎选择交易品种、套保量和操作策略。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下操作指令,设置合理的保证金,并在过程中持续关注账户风险程度,做好追加资金准备。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得动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公司将建立符合交易要求的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公司完善交易团队的人员配置,加强业务人员能力的培训及学习。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了《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也已建立了相应的业务流程,通过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以及进行内部审计等措施进行控制。

8、年报显示,报告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13,269,373,711.56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35.10%,期初坏账准备余额为40,553,229.88元,期末坏账准备余额为197,780,254.69元,请公司:(1)说明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2)列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情况及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情况表;(3)列示长期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名称、期末账面原值及占比、账龄、对应的坏账准备及计提原因,并说明对应的融资租赁项目进展情况,说明长期应收款的折现率,2017年度的回收情况、坏账准备计提的原则及充分性;(4)分析说明长期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是否出现了部分融资租赁应收款无法收回或交易对手方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形,上述长期应收款与公司、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请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说明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